

缙云农商银行关于与浙江大中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和《缙云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缙农商行〔2022〕18 号）要求，现将缙云农商银行与浙江大中医疗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浙江大中医疗集团有限公司向我行提出保证贷款为 4500 万元的授信申请。授信用途为购骨科耗材。授信期限 2023 年 11 月 7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

浙江大中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4500 万元贷款由田裕民提供担保。

二、交易对手情况

浙江大中医疗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东方镇东方街 688 号。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2MA28J5HDXW，法定代表人田纪青，且田纪青为我行监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医疗服务；医药咨询等。公司股东有缙云县田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田裕民、田纪谓、田纪斌，份额：缙云县田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田裕民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田纪谓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田纪斌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田纪青为本行监事。田裕民为田纪青子女。

三、定价政策

贷款利率不低于 LPR。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截至 2023 年 9 月末，本行资本净额 181092.07 万元，浙江大中医医疗集团有限公司单笔授信额度占资本净额的 2.48%，符合监管规定。

五、董事会决议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缙云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与会董事对缙云农商银行与浙江大中医医疗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同意人数 12 人。

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

2023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缙云农商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审议缙云农商银行与浙江大中医医疗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应到委员 6 人，实到委员 6 人，同意人数 6 人。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兰先锋发表意见：浙江大中医医疗集团有限公司贷款授信为重大关联交易，贷款准入条件方面，该企业一直为存量贷款客户，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还本付息能力，符合贷款准入条件；关于担保情况，担保人田裕民个

人信用情况良好，公司及股东日均存款较多，贷款风险上可控，其贷款条件未优于本行其他信贷客户；关于贷款利率，其贷款利率按本行利率定价制度执行，贷款利率未优于其他信贷客户。相关贷款手续合法合规，内部审批流程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利益输送。

特此公告。

缙云农商银行

2023 年 11 月 27 日